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望参加本次会议的全体人员遵守。

一、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为“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公司证券与权益部负责本次会议的会务事宜。

四、为了能够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出席本次会议的各位股东请务必准时到达会场。

五、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出席股东签名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六、股东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七、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本次会议审议议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八、本次会议所有事项均以普通决议表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出席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及公司律师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十、表决票清点后，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宣布表决结果。主

持人如果对表决结果有异议，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股东对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表决结果宣布后立即要求点票，主持人应当即时点票。

十一、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1 -
议案 0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3 -
议案 02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 17 -
议案 03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18 -
议案 04 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 19 -
议案 0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20 -
议案 06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议案	- 21 -
议案 07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议案	- 22 -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公司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二楼视频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二、主持人宣读会议有效性说明。

三、推选现场投票监票人、计票人。

四、审议议案

（一）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二）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三）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四）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五)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六)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议案

(七)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议案

五、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六、统计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结果，上传现场投票数据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七、休会，等候下载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汇总结果。

八、复会，宣布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会决议，与会董事在股东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主持人宣布股东会结束。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之一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尽责，强化公司治理，助力科学决策，确保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 2025 年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兵器工业集团各项部署要求，以“大企业有大格局、大企业干大事业”为战略定位，以“建设适应中国式现代化的世界一流特种车辆研发制造集团”为战略愿景，聚焦主责主业、突出科技牵引、深化改革攻坚，推动经营改革发展和党建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为“十五五”良好开局奠定了坚实基础。实现营业收入 100.25 亿元，同比增长 2.38%；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18.06 亿元，同比增长 1.96%；资产负债率 48.48%，同比增加 6.45 个百分点。

一、坚定履行好强军首责。一是自觉担起“链长”重任，高标准完成重大工程、重点专项及重大政治任务。特别在 2025 年“9·3”阅兵中，公司 6 型、97 台装备受阅，受阅型号、数量名列前茅，得到阅兵指挥部和受阅部队认可，受到阅兵指挥部和兵器工业集团表彰，99B 型坦克、100 坦克首次亮相见证了新型人民陆军朝着智能化、信息化、无人化方向不断迈进；二是体系化推进装备质量建设，通过 GJB5000B 首年评估，武器装备实战化质量强固工程检查评估位列全兵器第一；三是获得装备试验资质，挂牌成立特种车辆试验测试研究院；四是高质量配合用户完成各项重大任务和重要演训任务，完成线上“一机旗舰店”和线下“快响中心”建设；五是坚持“一型装备、两个市场”，VT4 坦克实现大额成交，4×4 特种防护车首次实现大批量出口。五年来，公司多次获评兵器工业集团强军报国杰出贡献先锋奖、创新奖，2025 年荣获兵器工业集团强军报国杰出贡献奖先锋奖一等奖，绩效考核和领导班子“双 A”级评价。

二、科技创新稳步推进。围绕科技牵引，强化科技创新顶层规划，优化体制机制。一是军品重大专项、重点型号装备研制加紧推进，围绕用户需求，针对性做好装备研制和体系化论证研究，新产品持续推出；二是民品科技创新收获新成果，开展重载运输技术、环保载运技术等技术创新，成功拓展蒙古、澳大利亚及非洲市场；三是深化核心技术培育和工艺创新，多项关键核心技术取得新突破；四是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在

装备体系、装备预研等多个维度全面发力，培育智能、无人等新质研发力量，建立科技创新激励保障机制，优化科技创新管理体系，强化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平台争取政策、聚集人才、输出高价值科研成果的作用，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着力民品既有产业升级和新产业培育。一是创新市场化体制机制，深化军民结合，公司设立1亿元民品产业发展基金，为传统产业升级与新产业培育提供资金保障；二是主导民品迎难而上，铁路货车向“强”发力，推进三大领域6个重点课题攻关，成功研发HX2型铝合金货箱并通过试用验证；三是铸就救援装备大体系，公司应急装备产品谱系扩展至3大系列20余款。应急救援系列以“每年一个技术代际”的迭代速度，构建起覆盖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排涝、应急综合拓展等领域的应急救援完备大体系；四是加大困难企业帮扶治理，推动困难企业减亏脱困。

四、以刀刃向内的勇气全面深化改革。一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和深化提升行动任务按计划完成；二是制定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工作方案，围绕打造坚强总部，科学做好“放、管、服”，优化调整总部机构及职责，明确分子公司核心功能，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完善“赛马”机制，有效激发了公司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三是制定《数智工程三年行动方案》，以数字化转型与流程优化为牵引，一批重点项目积极推进。

五、基础管理、专业管理进一步夯实。一是突出战略牵引，科学谋划“十五五”发展，形成“1+10+8+N”规划体系；二是扎实抓好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本质安全提升行动、“雷霆行动”，不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落实“双碳”行动方案，节能、节水、减排有效推进；三是**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深化业财融合、全链条降本增效，抓好价格管理；四是**对接国家、行业 and 地方政府各类政策**，积极争取资金等支持；五是**深入推进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制度体系的建设**，持续加强审计工作；六是**加强市值管理**，信息披露连续5年取得A级评价，2025年市值创整体上市以来历史新高，履行社会责任，在Wind ESG评级中获评A级。

六、党的领导党的建设持续加强。一是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完善“第一议题”制度和“看齐对标”机制，开展好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等党内集中教育，积极抓好巡视问题整改。坚持市场导向、问题导向和责任导向，强化有解思维、开放思维和创新思维，倡导学习之风、求实之风和严细之风；二是**设立1000万元人才发展基金**，实施人才引进“提质行动”；三是**常态化开展“党员突击队”“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等活动，推动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四是**守正创新做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五是**抓好群团、民族统战、保密保卫、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工作**；六是**重视民生工作**，深入开展职工思想调研、及时

掌握和回应职工心声，努力将发展成果最大限度与全体职工共享。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功能发挥

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国资委和集团公司加快推进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的最新要求，在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中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进规范建设运行，更好地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推动公司治理水平迈上新台阶。

（一）着眼长远定战略。董事会把“定战略”作为首要职责，董事长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董事会成员积极参与，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从不同角度提出意见建议，不断充实完善公司发展思路，明确“大企业有大格局、大企业干大事业”战略定位和“建设适应中国式现代化的世界一流特种车辆研发制造集团”战略愿景，以聚焦主责主业、突出科技牵引、深化改革攻坚为工作主线，军品强创新、民品谋协同、改革破难题、管理筑根基、规划管长远、党建做牵引，统筹履行好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推动更好履行强军首责、实现更高质量发展。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集团公司部署要求，科学规划公司“十五五”发展，形成 1 个总体规划、10 个专项规划、8 个重点产业和 N 个分子公司规划的“1+10+8+N”规划体系草案，指导公司“十五五”高质量发展，自觉把公司发

展置身于集团公司战略大局中思考和谋划，自觉当好全面建设现代化兵器工业、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科技集团的主力军、排头兵。

（二）科学规范作决策。董事会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授权管理办法，突出效率效果导向，厘清不同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健全完善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决策、董事会授权决策、董事会决议督促执行等程序，促进不同治理主体良性互动，提升公司治理整体效能。全年共召开董事会 7 次，审议了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股权激励、制度修订、选举董事等 48 项议案。公司所有董事均勤勉尽责的参与公司决策，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会前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深度调研了解，亲自或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相关会议，关联董事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会后，董事们也积极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有效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会 4 次，共审议了章程修订、选举董事等 22 项议案，所有议案均表决通过并有效实施。公司 2025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会的通知、召集、表决和披露等环节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三）坚守底线防风险。董事会体系化推进风险防控能力建设，加强党的全面领导，防范治理风险。充分发挥外部董事、

独立董事专业优势，为公司治理高质量发展风险防控提出高水准意见。修订完善了《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规定》《风险管理实施细则》《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编制了2025版《内部控制手册》。对公司16项风险事项、3项重大风险事项、2项专项风险事项、“七个专项治理”涉及的5个事项开展风险评估和季度风险跟踪监测，形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和《全面风险防控工作计划》，严守不发生重大风险底线。

二、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优化升级，完善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制度要求，公司完成第八届董事会换届和监事会改革，实现董事会审计风险防控委员会对监督职能的衔接；制定或修订完善包括《公司章程》在内的21项制度，构建了更加权责分明、制衡有效的治理架构，尤其是新的《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和股东会的职责重新进行梳理，理清界限，明确职责，有利于公司董事会、股东会高效决策；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第二十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董事会价值创造奖等荣誉。

（二）专委会各司其职，审计委转型升级。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审计风险防控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投资与预算委员会、科技发展规划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和行业经验高效履职，通

过专业研判和实效建议为公司治理提供智力支持，有效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化程度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共召开审计风险防控委员会 7 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次，战略投资与预算委员会 4 次，科技发展规划委员会 2 次。2025 年同时对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进行了修订，重点梳理了审计风险防控委员会承接监事会的职权内容，包括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等。

（三）独董履职尽责，深度参与治理。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在任职期间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挥专业特长，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历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赞同，未有反对和弃权情况，保障公司各项决策科学、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6 次，审议了关联交易事项、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12 项议案。独立董事参加了 3 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通过《证券信息简报》、专题会议、现场调研等形式持续深入了解公司运营情况，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四）深化市值管理，高分红回报股东。公司将市值管理纳入长期发展战略，以投资者关切为核心，构建“多维度+全周

期”沟通矩阵，深入推进合规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建设；通过“制度完善、渠道创新、响应提速”三维联动等形式拓宽投资者覆盖面及沟通方式，特别是董事长亲自参加了“走进兵器工业”2025年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中交流活动并做主题推介，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响；现场及电话会议接待投资者10批次103人次，吸引长期稳定的投资者，形成股东与企业的战略共生关系，年末机构投资者占比73.5%，较上年提升26.93个百分点；高度重视市场价值表现，秉持尊重市场规律、客观务实的科学市场价值观，制定全面务实的市值管理制度，丰富资本市场画像，市值一度突破500亿元，创整体上市后历史新高，重新入选中证500指数；畅通监管，搭建良好合规生态，合理利用资本市场放大效应，助力股东盘活存量股权资产，促进价值实现有效解决脱困问题。

公司不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通过高比例多频次的现金分红，增强对投资者吸引力。分别于2024年底和2025年7月完成了2024年中期分红和2024年年度分红，合计分红比例达50%，“十四五”期间累计分红15.28亿元。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内蒙古上市公司协会会员单位投资者维权教育保护奖项评选结果（2024年度）——“优秀创意奖”、第二十七届上市公司金牛奖——金牛上市公司分红回报奖。

（五）强化信息披露，践行可持续理念。公司始终将信息披露视为联接资本市场的核心桥梁，构建以投资者关切点为指引的信披管理体系。报告期内通过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审核发布机制，实现 4 份定期报告与 55 份临时公告的精准披露，充分彰显公司规范化运作和对资本市场负责任的态度。连续五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评级为“A”，占上海证券交易所全部上市公司的比重不足 5%，享受再融资及并购重组绿色通道；公司深入贯彻可持续发展指引要求，将 ESG 理念深度融合于管理核心。通过体系化推进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三大维度，构建一体化管理框架，持续优化多层次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切实提升企业综合价值创造能力，连续 5 年自愿披露 ESG 报告，取得 wind ESG 评级 A 级；2025 年是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收官之年，董事会及提名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执行激励方案，对激励对象考核、异动处理等进行了有效监督，激励股权的有效解锁充分激发了业务骨干干事创业的动力和活力，更好地推动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三、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履职，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重大事项进行独立的判断和决策，在重大决策过程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保证了董事会高效规范运作。全体董事履职行为规范、独立、审慎，有效

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全体董事 2025 年度履职情况予以充分肯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7 名董事在任，薪酬情况如下：

一是非独立董事薪酬情况。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任管理职务及履职情况计发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或双方签订的协议执行。

二是独立董事薪酬实行年度津贴与浮动津贴相结合的薪酬形式，按月发放。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策的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其中担任召集人独立董事（2 人）固定薪酬为 14 万元/人·年（税前），非召集人独立董事（2 人）固定薪酬为 12 万元/人·年（税前）。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法定现场会议，享受会议津贴 2,000 元/次，组织参加内部专题会议，享受专项津贴 2,000 元/次。

2025 年度各位董事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第三部分 “十五五”发展规划及 2026 年重点工作

一、“十五五”发展战略及目标任务

立足“大企业有大格局、大企业干大事业”战略定位，聚焦“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公司确立了“1569”发展战略：“1”即锚定 1 个愿景，就是“建设适应中国式现代化的世界一流特种车辆研

发制造集团”这一战略愿景。“5”即锻造5种能力，就是科技创新能力、市场营销能力、数字智造能力、价值共创能力、持续发展能力。“6”即实现6大目标，就是主责主业突出、科技牵引显著、产业布局合理、数智转型有效、效益效率优良、治理能力现代。“9”即实施9大工程，就是强军工程、焕新工程、培源工程、提质工程、筑堤工程、赋能工程、增效工程、攻坚工程、领航工程。**明确了重点目标任务：**一是价值共创能力要实现高质量；二是科技创新水平要迈上新台阶；三是市场营销能力要打开新局面；四是人才队伍建设要取得新发展；五是质量安全体系能力要得到新提升；六是数字智造能力要迈向新阶段；七是现代化治理体系能力要达到新水平；八是全面深化改革要实现新突破；九是全面从严治党要取得新成就。

二、2026年总体要求及重点任务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开局决定全局、起势关系后势，做好全年工作异常重要。军品是压舱石稳定器，军品订货是公司在当前复杂多变经济形势应对困难挑战的最大底气。民品各业务板块要前瞻洞察消费变化，针对性布局产品开发和市场销售工作，同时深化改革、开源节流、提质增效，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

2026年工作总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三个好干”导向，坚持稳中有进、提质增效，落实兵器工业

集团“136”战略部署，立足大企业有大格局、大企业干大事业，强化“1569”战略牵引和“十五五”规划落地实施，主业更聚焦、科技强牵引、改革再攻坚，加强党的领导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提升核心功能、发展质量和效益，打好“十五五”开局之年揭幕战，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5 周年和人民兵工创建 95 周年，加快建设适应中国式现代化的世界一流特种车辆研发制造集团，在实现建军百年目标、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上展现新作为、创造新业绩。

重点预算指标：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0 亿元，增幅 1.62%。

2026 年度经营改革发展重点工作任务：一是扎实推进强军工程，在全面履行核心使命中彰显新担当；二是扎实推进焕新工程，融入市场找规律、对标行业找差距，抢订单、调结构、增效益、防风险、建机制、提能力，加快推动民品产业优化升级；三是扎实推进培源工程，坚持“科技创新就是公司的未来”“抓科研就是谋未来”，统筹好主业与新域的关系、统筹好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的关系、统筹好工艺创新与核心能力提升的关系、统筹好自主创新与合作创新的关系、统筹好试验测试与整体创新的关系、统筹好管理创新与科技创新关系，进一步突出科技牵引作用，提升创新体系效能和源头供给能力；四是扎实推进提质工程，顶层策划外部高端人才引进，大力实施技能人才职业等级“登高升级”行动，深化市场化人事用工和薪酬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着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五是扎实

推进筑堤工程，体系化抓好安全与质量管理；六是扎实推进赋能工程，高质量抓好流程优化和数字化转型及数智工程建设；七是扎实推进增效工程，着力管理体系管理能力现代化；八是扎实推进攻坚工程，聚焦“放管服”建设坚强总部，创新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加强资本运营顶层谋划设计，持续激发内生动力和活力；九是扎实推进领航工程，更加注重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更加注重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更加注重坚持服务经营改革发展不偏离，更加注重全面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更加注重宣传思想文化建设，更加注重以人为本，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书写公司“十五五”逐梦前行的崭新征程。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之二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之三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规定，经信永中和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5.04 亿元，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3.35 亿元。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分配红利 0.99 元（含税），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02 亿股为测试依据，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1.68 亿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50.32%。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如在本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之四

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资金需求,2026 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14 亿元(含并表子公司),授信方式均为信用授信。办理授信业务的金融机构不限,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敞口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之五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1 号）。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之六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案之七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编号：临2026-014号）。